

矿区生态修复方案

评审意见书

辽资服审字〔2026〕HT087 号

项目名称：宽甸镁鑫矿业有限公司红石菱镁矿

申请单位：宽甸镁鑫矿业有限公司

编制单位：丹东图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评审结论：通过

辽宁省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

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日

**宽甸镁鑫矿业有限公司红石菱镁矿
矿区生态修复方案评审意见**

2026年8月11日，受辽宁省自然资源厅委托，省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组织有关专家，对《宽甸镁鑫矿业有限公司红石菱镁矿矿区生态修复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进行了评审。专家组听取了编制单位汇报，审阅汇交材料和相关附件，经质询和讨论，提出了较详细的修改意见。此后，专家组对照专家修改意见对再次提交的修改后《方案》和修改说明进行了审阅和复核，形成评审意见如下：

1.《方案》编制目的明确，编制依据充分，矿山基本情况阐述及矿区基础信息介绍清楚；格式符合要求，内容较齐全；

2.矿区问题识别诊断及修复可行性分析思路清晰；生态修复措施合理，工程内容齐全；监测与管护目标明确，措施可行。

3.生态修复工程部署可行，经费估算合理，工作任务及进度安排得当，保障措施比较完善，公众参与过程完整。效益分析依据及方法适宜，结论可信。

4.《方案》附图、附表和附件齐全、规范。

综上，《方案》编制基本符合《矿区生态修复方案编制指南（临时）》要求。

专家组一致同意《方案》通过评审。

主审专家：周宝强

2026年8月20日

附件：专家名单

**宽甸镁鑫矿业有限公司红石菱镁矿
矿区生态修复方案评审会议专家名单**

序号	姓名	工作单位	职务/职称	评审组职务	签字
1	阎宝强	辽宁省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责任公司	教高	组长/主审	阎宝强
2	刘宝勇	辽宁工程技术大学	副教授	成员	刘宝勇
3	季绍秀	铁岭市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	正高级工程师	成员	季绍秀
4	顾汉龙	沈阳农业大学	教授	成员	顾汉龙
5	刘珍颖	沈阳建设项目招标中心有限公司	高级工程师	成员	刘珍颖